

# 采购公告

我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开展焚烧一期 2022 年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服务项目采购工作,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焚烧一期)2022 年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服务项目

##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94 亩,总投资约 19.05 亿元,生产区设 4 大单元,包括:焚烧处理单元、表面处理废物处置单元、物化处理车间、废矿物油综合处置单元,同时配套生产所需的储运工程以及相应的环保工程等,建成后可实现外收处置 26 大类工业危险废物共约 31.61 万 t/a 的处理规模。项目一次设计,于 2019 年 1 月取得环评批复。

本次服务范围 of 焚烧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年处置工业危险废物 3 万吨/年回转窑焚烧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包括:焚烧处理车间、预处理车间及相关辅助工程(废液罐区、丙类暂存库 1#、废水处理车间、检测中心)等。

服务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sy.com.cn/>) 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发布。

###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有效期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且业务范围包括化工、石化等行业领域【提供《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报价人必须具有固体废物处置项目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服务业绩【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 （一）服务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管理规范》等相关规定，开展焚烧一期 2022 年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卫生调查、方案制定与评审、采样、职业卫生评价等，形成真实有效的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报告（包括电子版和纸质版），并协助采购人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申报工作。

检测范围：焚烧车间、丙一库、预处理车间、废水车间，涵盖焚烧处理单元一期及配套设施工程的生产员工，按职责分类：焚烧车间包含工种有焚烧班长、行车工、焚烧工、尾气工、中控工；物控车间包含丙一库及预处理车间班长、叉车工；废水车间包含预处理工、污泥压滤工和蒸发主操；检测中心检测员、入厂快检员（IQC），该生产员工实行三班两倒和白班制。

检测项目：本项目根据《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焚烧一期）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GDAB.ZW[2021]-KP034号）制定了检测计划（详见附件四），成交人需按照检测计划完成检测并如实记录，作为编制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报告真实有效依据，具体检测项目详见附件四《现场采样和检测计划》。

## （二）服务要求

1、成交人必须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开展检测工作并形成全面、真实、有效的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报告（包括电子版和纸质版）。

2、成交人必须应采购人要求成立项目组。项目组必须专业配备齐全，具备丰富经验，各专业能独挡一面。拟派项目负责人应有相应的能力和业绩。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投入人员具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和团体合作精神。

3、成果要求：成交人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开展本项目，确保检测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出具的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报告真实有效，并协助采购人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申报工作

并获批，同时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进行符合性声明，声明符合性判断时不考虑测量不确定度的影响。

4. 验收时间：由采购人在成交人提交报告并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申报获批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5、对项目要求及现场有疑问，可咨询王小姐 17304065157。

## 五、完成时间

（一）签订合同日起10个日历日内，成交人需编制项目工作方案，包括资料清单及项目工作计划等，在得到采购人同意后依法依规如期完成本项目；

（二）签订合同起15个工作日内，成交人需开展检测工作；

（三）签订合同起60个日历日内出具报告终稿，并协助采购人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系统申报工作并获批。

## 六、支付方式

（一）合同签订完成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30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20%。

（二）成交人完成提交报告并通过验收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30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100%。

（三）成交人请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 七、报价

采购限价：¥51,000.00 元（含税总价）

本项目实施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卫生学调查费、方案制定、项目检测、职业卫生评价、编制检测报告费用、人工费、差旅费等项目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投标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报价清单（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本人参加报价活动不需提供）；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6、固体废物处置项目职业卫生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服务业绩（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以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投标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8、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加盖公章）。

####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3、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5、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 **十一、保证金**

开标结束后，成交人需缴纳成交价格的 2%作为报价保证金到采购人银行账户，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1:00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6 楼招投标部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电话：0769-3902 8691，18998007128

###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成交候选人如未按要求缴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 and 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